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第七屆第 13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半

地 點：工會辦公室(台北市建國北路 2 段 3 巷 2 號 7 樓)

出席理事：蔡志文(副理事長)、陳慈中、郭芳環、陳志旭、張秉立、吳孟寶、楊秋君、楊千瑩、劉思寧、黃瑞祥、黃子庭、黃添源、黃于玲、宋金洪、楊億萍

出席監事：朱弘恭、蘇興茂、吳子龍、陳雍仁、墜崇文、謝宜蓁、黃聖喻

請 假：林惠娜、廖偉授、曾衍諭、王啟榮

主 席：理事長 張麗澤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會員人數：截至 111.7.15，會員人數：5076 人。

二、持股張數：依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每月購置永豐金控股票，截至 111.7.15 累計共持有 5140 張。

三、年度調薪：依據勞資協商，政策調薪年度因應物價的調薪不低於整體調薪預算 0.75%，據權責單位說明，今年因工會於勞資會議提出希請行方提高政策調薪預算，此案獲董、總支持，整體調薪預算有另向董事會申請調高，故今年因應物價的調薪約佔整體調薪預算 1%。

四、證照補助：工會於去年第三季勞資會議時提出為利留才，建議行方補助 CFP(Certified Financial Planner, 理財規劃顧問證照)、換照費用，本案獲行方正面回應，並於 111.6.30 已修正「進修補助準則」，將 CFP 換照費用亦列入補助範圍內。會中亦有提及 CAMS(國際公認反洗錢師資格認證)，目前僅有特定單位可獲補助，建議放寬補助對象，獲總經理正面回應，請權責單位研擬規劃，工會將持續追蹤。

五、遞延獎金：行方預計於 111 年第 3 季開放線上申請 107 年~109 年度國內通路獎勵辦法之未發放遞延獎金，獎金類型包含團獎跟個獎(即國內通路獎勵辦法適用的獎金)。申請流程細節依行方後續公告說明為主。本案爭議多年，除透過內部持續爭取，更仰賴上級工會全金聯鑿而不捨與金管會、勞動部溝通，內外合擊下，終使本案有進一步的成果！受惠人數初估 900 多人！

好的組織需要大量人力物力財源的支持，在此也請所有會員多多 鼓勵離退同仁屆時能捐款支持全金聯，您的小小心意會是全金聯大大的動力！【戶名：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捐款帳號：311-62-677333，銀行代碼：050(台灣中小企銀)】

六、理專分級：理專分級制度將於明年度正式上路，關於理專快速升遷的部分，目前較為明確可知的是「理專分級架構之快速升遷制度其員額為獨立辦理；自 112 年開始每年 1 月 1 日為生效日。自 112 年起，理專同仁升等/升級獨立於每年年初先行，其餘業種員工維持每年 5 月升等(扣除理專同仁)，故理專快速升遷制

度不會佔據單位原定升遷名額。」關於 AUM 分配、升級若不等於升遷的因應等問題，權責單位尚在研議，並會於第三季召開公聽會前與工會說明。

七、**工會網站**：工會網站於 3/1-3/15 辦理有獎徵答活動，**期限內完成答題，並回答正確**之會員每人可領取 200 元 7-11 禮券，禮券將於本年度會員代表大會(111.8.26)時由各會員代表帶回發放(發放時需在職)。感謝所有會員熱情參與活動，惟經多次提醒，仍有極少數同仁未答題正確，沒有禮券也不要氣餒，下次再努力！

八、**午餐津貼**：因應物價高漲，工會自去年底向行方爭取，期能體恤員工面臨物價的壓力，將現行午餐津貼自 2400 元調高至 3000 元，目前獲董、總正面支持，經營團隊將評估研議。

九、今年因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人數激增，致使各單位多半都面臨人力不足的情況，未確診的同仁在這段期間休假上須顧慮更多，甚至無法排休，工作負擔亦相對重，工會已向董、總反映，應正視員工堅守崗位、辛苦付出的敬業精神，建議應展現照顧員工的誠意，獲董、總正面支持，經營團隊將評估研議。

參、討論事項

一、111.7.7 召開本年度第二次勞資會議，議題詳如附件一，提請追認。【111 年度第一次勞資會議紀錄詳如附件二】

說明：因疫情之故，議題已於 111.6.30 以 mail 寄發給所有理監事。

決議：照案通過。

二、有六位同仁確診罹患乳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三、有同仁確診罹患直腸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四、有同仁確診罹患甲狀腺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五、本年度永豐銀行企業工會第八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開會日期，提請討論。

決議：因疫情取消原訂 111.4.21(星期四)上午 9 點 30 分之會員代表大會，改於 **111.8.26(星期五)**辦理，如因 2019 冠狀病毒疾病 (COVID-19) 疫情有所擴散而需更動，將另行通知。大台北地區、桃園(含)以北可申請半天公假；宜蘭、羅東、新竹與中南部同仁因路程遙遠，可申請全天公假，並補助全額交通費。會員代表未能親自出席者，請委託該單位候補代表或其他同仁出席。

六、理事湯景富申請退休，已於 111.6.30 生效，依工會章程遞補林春秀擔任理事，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七、有關確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會員補助事宜，經 111.5.31 理監事會書面多數決議：「根據本行防疫專責小組通報本行累積確診人數達 1500 人後(截至 111/5/30 中午累積確診行員數為 770 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之補助金額將修正為 3,600 元；於此之前若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降級為一般流感，即回歸本會會員福利及慰問辦法相關規定辦理。」，提請追認。

說明：1、政府律定新冠肺炎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其意旨即謂此係新的病毒，它有極大的風險會釀成重大傷害，故須以特殊方式處理，將來若降級為一般流感，相關規定自然改變。工會主要顧慮亦是每位確診者將來皆有轉為重症或重大後遺症的風險，且工會對傷病補助向來採取從寬認定原則，故自 110.10.27 第七屆第十次理監事會議即決議依補助辦法認定係重大傷病，不分輕重症皆補助 12,000 元迄今。

2、雖然目前多數確診者是輕症，但每個人身體狀況不同，經歷過程並非皆如未確診者想像的輕鬆容易，它可能造成的各種傷害尚在繼續演變，歐盟、日本醫學報導已有多起確診者因嚴重後遺症而無法上班，很多狀況台灣將來也要面對，未來是否尚有病毒變異株致疫情丕變，也未可知。

3、但工會財力有限，仍須考量日常會務運作及年度計畫費用，乃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評估總人口染疫率最高約三成，換算本會會員數最多約 1500 人，初估工會財力尚可承擔。故在兼顧關懷確診會員與工會財力後，工會理監事會於 111.5.31 決議：「維持補助確診會員 12,000 元，惟自本行防疫專責小組通報本行累積人數達 1500 人後，補助金額將修正為 3,600 元(重症仍會上會討論是否比照重大傷病給予 12,000 元)，於此之前若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降級為一般流感，即回歸本會會員福利及慰問辦法規定辦理。」

4、111.7.19 本行防疫專責小組通報本行累積人數已達 1508，自 111.7.20 起(以數位健康證明書上的檢驗樣本採集日期為準)工會新冠肺炎確診慰問補助金，金額調整為 3,600 元。

決議：照案通過。

八、因應疫情，為持續給予會員全面照護，於 5 月下旬與廠商續談製作醫療型口罩，相關費用及細節詳見合約書，提請追認。【合約書已於會議現場傳閱】

說明：口罩將於 9 月底前全數發放予 111/9/1 在職且 111/8/15 有繳交會費之會員。

決議：照案通過，請工會辦公室規劃開放口罩予員工團購事宜。

九、近兩年通膨率居高不下，加上疫情等因素，面對生活與工作的壓力倍增，今年初工會除向行方爭取到較高幅度的物價調薪外，亦規劃製作會員專屬商品卡面額 500 元致贈會員，相關費用及細節詳見合約書，提請追認。【合約書已於會議現場傳閱】

說明：商品卡擬於會員代表大會交由各會員代表帶回發放予單位內在職且 111/8/15 有繳交會費之會員。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